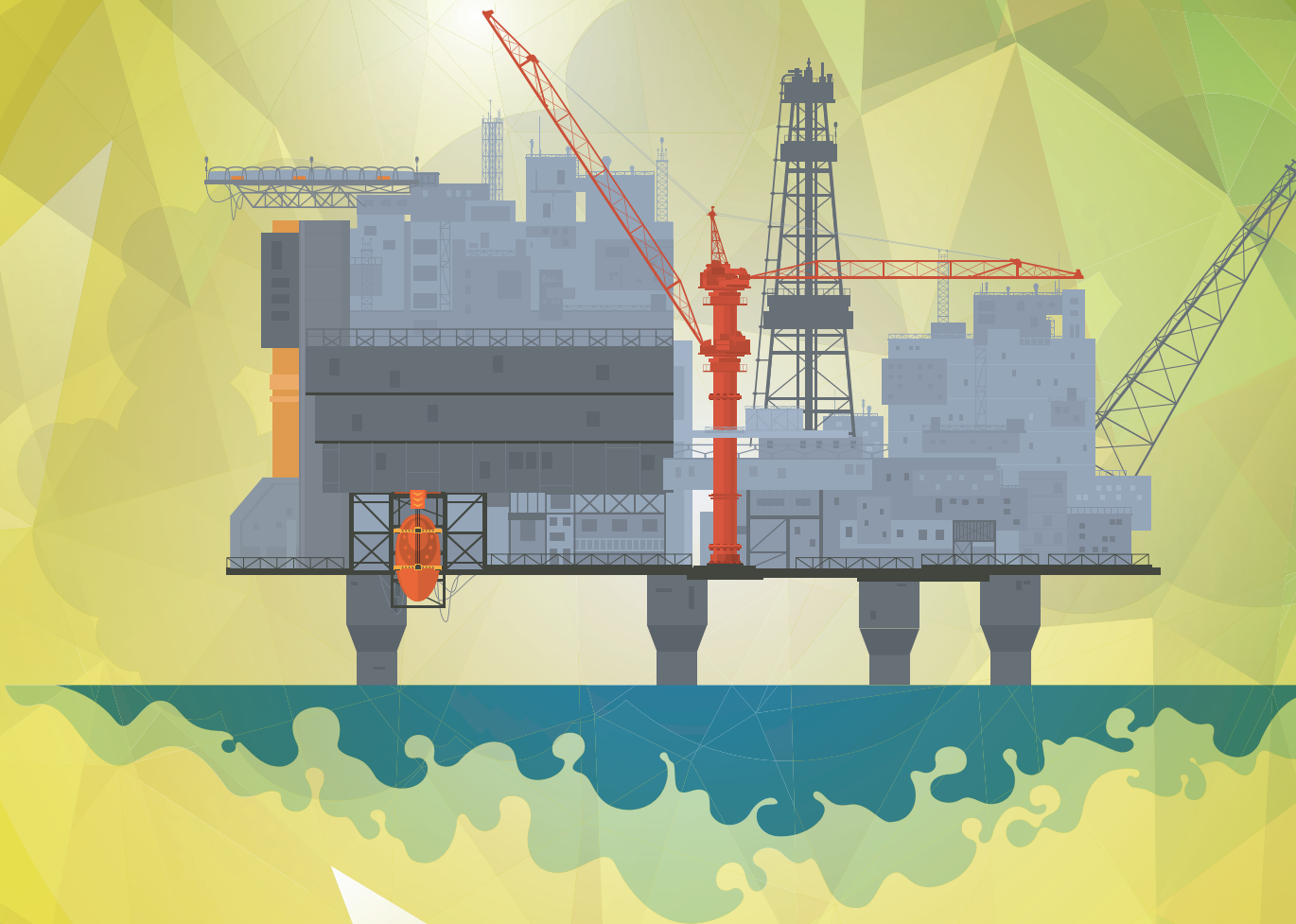




SILVER GRANT INTERNATIONAL
INDUSTRIES LIMITED

銀建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17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1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目錄

關於本集團	2
關於本報告	3
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	4
環境層面	7
排放物	7
資源使用	13
環境及天然資源	16
社會層面	17
僱傭及勞工常規	17
僱傭	17
健康與安全	18
發展及培訓	19
勞工準則	20
營運慣例	20
供應鏈管理	20
產品責任	23
反貪污	25
社區	25
社區投資	25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	2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集團

銀建國際實業有限公司(現稱：銀建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我們」)主要經營石油化工產品銷售及提供加工服務、物業租賃及投資業務。主要業務經營地點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

石油化工產品銷售及提供加工服務(「石化業務」)

- 在泰州生產及銷售石油化工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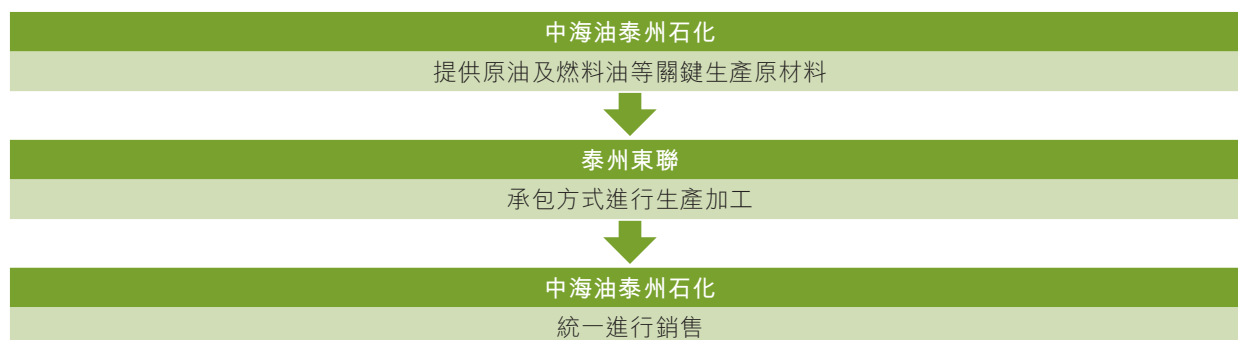
物業租賃

- 在香港及北京持有物業作投資及收租用途

投資

- 策略性地投資於若干中國企業，其企業業務涵蓋現貨及期貨市場、能源科技

有關石油化工產品銷售及提供加工服務，由本集團附屬公司泰州東聯化工有限公司(「泰州東聯」)以及其聯營公司中海油氣(泰州)石化有限公司(「中海油泰州石化」)於二零一七年通過聯合生產安排協定合作生產。



通過聯合生產，從而達到資源集中加工、降低物流成本、促進優勢互補、充份發揮經濟規模效益和協同效益之目的。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就其於泰州的兩個經營實體泰州東聯及中海油泰州石化展開合併重組。目前，合併重組仍在進行中。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集團欣然提呈二零一八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以概括了本集團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各項關鍵議題的政策、措施及績效。

報告期

本報告的報告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報告範圍

本報告涵蓋本集團附屬公司以下業務：

- 位於中國江蘇省泰州市的石化業務，其主要營運場所為工廠
- 位於香港及中國北京市的物業租賃及投資業務¹，其主要營運場所為辦公室

本集團將不斷提升內部數據收集程序並逐步擴大報告披露範圍。如特定內容涵蓋的範圍有所不同，並已在本報告的相關部分特別註明。

報告準則

本報告依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發布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主板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並已遵守上市規則所載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報告以精簡的形式概述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

本報告中的資料來自本集團的官方文件和統計數據，以及由附屬公司依循本集團相關制度提供的監測、管理和營運資料整合匯總。本報告的最後一章有完整的內容索引，以便讀者快速查詢。本報告以中、英文兩種語言編製，如中、英文兩個版本有任何抵觸或不相符之處，應以中文版本為準。

信息及反饋

本集團重視您對本報告的看法，若閣下有任何意見或建議，歡迎以電郵形式發送至以下郵箱：cs@silvergrant.com.hk

¹ 北京的附屬公司持有的相關物業由第三方公司管理，因此報告未有包括相關內容及數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

本集團致力於可持續發展並且堅持履行社會責任。本集團堅信環境保護是現今社會的重要議題，並且從自身做起，在本集團每一個環節的業務中都緊扣節能環保的理念，為解決全球氣候變化問題貢獻。本集團旨在真實地披露其在環境保護及社會責任方面的工作。無論從領導層面或員工層面，本集團都會在工作及日常營運將環保保護及社會議題列入考慮，並期望每年在節能減排及履行社會責任方面都有進步的表現。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與其他相關部門密切合作，協調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流程，並定期匯報業務單位的舉措實施情況及其績效表現。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本集團有關於環境、社會和管治的風險，並確保本集團設立合適及有效的環境、社會和管治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

持份者參與

持份者意見為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與成功奠定良好基礎。持份者參與有助本集團制訂更加符合持份者需求與期望的業務戰略、提升風險預見能力及鞏固重要關係。持份者可通過不同途徑，向我們表達對環境、社會和管治各方面的意見。本集團相關的持份者及其溝通途徑如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續)

持份者	關注事項	溝通途徑
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遵守法律 • 繳納適當稅項 • 安全生產、達標排放 • 促進區域經濟發展及就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府部門檢查和督查 • 政府及相關職能部門會議 • 年度報告、季度報告及中期報告以及其他公開資料
股東及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低風險 • 投資回報 • 資訊披露及透明度 • 保障股東權益及公平對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 • 全年及中期業績發佈會議 • 年度報告、季度報告及中期報告以及其他公開資料 • 本集團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作環境 • 職業發展機遇 • 自我實現 • 健康與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員工培訓 • 月度工作例會 • 部門會議、班組會議 • 員工黨團活動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法及優質服務 • 穩定關係 • 數據透明度 • 誠信 • 商業道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集團宣傳資料 • 電郵及客戶服務熱線 • 產品品質檢測報告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平競爭 • 品質與價格 • 供應商評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採購合約／電子郵件及電話聯繫 • 招標管理制度 • 供應商會議 • 實地考察
業界組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經驗分享 • 合作 • 公平競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業會議 • 展會 • 公司活動 • 集團網站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社區參與 • 社會責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捐款 • 就業機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透過進行重要性評估，以釐定本報告需要披露的議題。透過考慮持份者對本集團的依賴性及影響力，以及本集團的資源，管理層識別了關鍵持份者進行問卷調查。他們就本集團運營期間涉及到的議題提出了意見和建議。

綜合了本集團內部的評估及問卷調查結果後，本集團得出重要性矩陣(見下圖)。我們按照議題對業務的重要程度及對持份者的重要程度決定其在本報告的披露程度。

重要性矩陣

對持份者的重要程度	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無害廢棄物管理 知識產權保障 投訴處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空氣污染物排放 有害廢棄物管理 環境及天然資源 水資源 僱傭權益與勞工常規 職業健康與安全 發展與培訓 產品健康與安全 產品／服務質量管理 客戶資料保障及私隱 反貪污 	
	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包裝物料使用 產品／服務的廣告與標籤 社會貢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碳排放 能源管理 供應鏈管理 	
		低	對業務的重要程度	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層面

排放物

本集團十分注重其營運對環境以致周遭生態系統造成的影響及潛在風險，致力以對環境負責的方式營運，在目前各業務所在地嚴守相關環境法例及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稅法》等等。工廠產生的排放物已符合了《石油煉製工業污染物排放標準(GB 31570-2015)》，並建立了環境保護方面的管理制度：包括《東聯化工環境保護管理制度》、《東聯化工環境監測管理規定》、《東聯化工廢水管理規定》。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任何關於上述法規的重大不合規事宜。

工廠採取嚴格的預防措施減低及消除營運引致相關的環境影響，如空氣污染物排放、污水排放、廢物處理及能源使用。工廠於報告期間自願暫停生產數月，以便為其生產設備進行必須之大型檢修，相關影響會在關鍵績效數據反映。

物業租賃及投資業務中辦公室運作的主要排放物是溫室氣體。我們在辦公室實施節能措施，減少電力消耗及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此外，我們鼓勵循環再用及使用環保文具、節約用紙及能源，以便更有效使用資源及減少廢物。

空氣污染物

工廠產生的空氣污染物主要為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煙塵及揮發性有機物。其他營運場所並沒有重大的空氣污染物排放，只有少量排放來自公司車輛使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層面(續)

空氣污染物(續)

工廠生產過程貫徹清潔生產原則和循環經濟理念，採用先進工藝、設備及密封生產技術。工廠的技術條件均符合國家現行標準和規範。特種設備(指涉及生命安全、危險性較大專業性設備)及其安全附件等均經過檢驗。機泵等設備採用良好密封，定期維護保養，避免洩漏。工廠為降低空氣污染物排放實行了以下措施：

空氣污染物	減排措施
氮氧化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翻新催化煙氣脫硝設施，並於2018年10月與主裝置同步運行，提升煙氣中氮氧化物去除率，降低氮氧化物濃度至60毫克/立方米或更少為工藝加熱爐安裝低氮燃燒器
硫氧化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設有煙氣線上監測系統及催化煙氣脫硫設施，採用鈉鹼法脫硫酸性水儲罐中揮發的含硫氣體在密閉系統收集，並通過溶劑吸附塔回收硫化氫，送入硫磺裝置回收硫磺，防止透過呼吸閥直接排放使用工藝加熱爐時，採用脫硫燃料硫磺裝置焚燒爐實施尾氣提標治理技術措施於2018年7月，在硫磺尾氣焚燒爐的尾氣出口管道至煙囪段部份增設鹼噴淋系統。在裝置啟動、停止及異常工况下，可保持降低尾氣的二氧化硫濃度至100毫克/立方米或更少
揮發性有機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設立揮發性有機物綜合管控平臺，以便監控及識別揮發性有機物的洩漏點，減少無組織排放採用機械式密封儲油罐，改善密封性能，減少油氣泄漏
其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污水處理場、曝氣生物濾池(BAF)及氣浮設備均採用密閉環境回收尾氣，尾氣通過鹼洗、活性炭處理後排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層面(續)

空氣污染物(續)

空氣污染物排放數據如下：

空氣污染物	二零一八年 公噸	二零一七年 公噸
石化業務²		
氮氧化物(NOx)	57.02	165.63
硫氧化物(SOx)	3.27	61.30
顆粒物(PM)	8.99	36.89
揮發性有機物(VOCs)	66.25	不適用
物業租賃及投資業務³ — 香港		
氮氧化物(NOx)	0.0124	0.0135
硫氧化物(SOx)	0.0001	0.0001
顆粒物(PM)	0.0009	0.0010

在二零一八年，石化業務的空氣污染物排放減少，可能與工廠自願暫停生產數月有關。而物業租賃及投資業務相關排放大致沒有明顯變動。

² 排放量數據來自自行監測紀錄及根據香港交易所-《如何準備ESG報告？附錄2：關於環境KPI的報告指南》估算

³ 北京業務單位沒有空氣污染物排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層面(續)

溫室氣體

本集團致力採取積極行動應對氣候變化，以最有效的方法為社會降低氣候變化風險。本集團採取行動減少其業務營運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並實施「資源運用」一節所述的節能措施。

工廠根據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的通知、《碳排放權交易管理暫行辦法》等文件及企業溫室氣體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定期監測並核算溫室氣體排放。各業務單位溫室氣體排放⁴數據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	二零一八年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二零一七年 ⁵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石化業務		
範圍一 ⁶	159,457.79	262,454.99
範圍二 ⁷	195,449.50	151,077.07
合計	354,907.29	413,532.06
密度(每公噸原油及原料油加工量)	0.58	0.35
物業租賃及投資 — 北京		
範圍一	-	-
範圍二 ⁸	331.86	369.97
合計	331.86	369.97
密度(每平方米)	0.21	0.24
物業租賃及投資 — 香港		
範圍一	30.35	32.59
範圍二	24.38	26.62
合計	54.73	59.21
密度(每平方米)	0.09	0.11

在二零一八年，石化業務方面的範圍一排放減少是因為工業生產過程(如火炬燃燒、催化劑燒焦)產生的溫室氣體減少。生產量減少使伴隨生產的蒸汽量同時下跌，因此需增加外購蒸汽用作生產，導致範圍二排放上升。而物業租賃及投資業務相關溫室氣體排放大致沒有明顯變動。

⁴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計算參考《溫室氣體議定書-企業會計和報告標準》。石化業務排放計算按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 《企業溫室氣體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中的相關指南核算。物業租賃及投資的排放計算參考《2011年和2012年中國區域電網平均二氧化碳排放因子》、香港交易所《如何準備ESG報告?附錄2:關於環境KPI的報告指南》、港燈電力投資《2018年可持續發展報告》及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2018年可持續發展報告》。

⁵ 二零一七年份數據因統計方式改變而重列。

⁶ 範圍一：由本集團擁有或控制的業務營運直接產生的排放。包括本集團車隊、燃燒燃料、工業過程中產生的排放量。

⁷ 範圍二：由本集團內部消耗外購電力、熱能及蒸汽所引致的「間接能源」排放。

⁸ 由於外購供暖按建築面積收費，因此相關實際用量未能獲取，未有包括相關排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層面(續)

污水處理

污水處理方面，工廠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城市節約用水管理規定》及內部章程《東聯化工工業水管理制度》和《東聯化工三水管理規定》。工廠污水包括運營過程中產生的工業污水(如含油污水)，以及員工生活污水。物業租賃及投資業務沒有重大污水產生。為嚴格確保污水達到排放標準，我們已制定《廢水管理規定》並採取多項措施，減少污水產生：

- 設有污水處理設備，處理各罐區產生的污水，處理能力達每小時一百立方米。污水經處理後達到《污水綜合排放標準》三級標準(GB8978-1996)，會輸送至污水處理公司集中處理
- 設有酸性水汽提裝置處理含硫污水，回收硫磺，處理能力達每小時四十噸，經處理的污水會回收重用
- 按照「清污分流」原則，控制及減少污水總量

石化業務污水排放及污水污染物排放⁹如下：

污水	二零一八年 公噸	二零一七年 公噸
排放量	339,150	411,374

污水污染物	二零一八年 公噸	二零一七年 公噸
化學需氧量	16.96	127.53
氨氮	2.71	4.73
總磷	0.10	0.08
總氮	不適用	9.87
總氮	5.09	不適用
懸浮物	不適用	55.54
石油類	0.80	1.18
硫化物	不適用	0.11
揮發酚	65.11	0.02

⁹ 二零一七年污水污染物排放量是參考工廠進行的檢測報告進行估算，可能與實際排放量有所出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層面(續)

污水處理(續)

報告期內，工廠委托學院及工程公司改造現有污水處理場，強化厭氧塔和改造芬頓系統，增加一體化高效澄清設備。按照污水調節、氣浮、芬頓氧化、厭氧、曝氣生物濾池、高效沉澱池及脫酚系統(含活性炭吸附)的污水處理流程，優化污水處理工藝。該項目2018年5月份啓動，並在9月底全面投入試運行，通過調試，污水排放的質素可穩定達到《石油煉製工業污染物排放標準(GB31570-2015)》間接排放特別限值和當地污水廠要求標準。

固體廢物處理

本集團固體廢物處理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固體廢物主要為有害廢棄物，包括廢催化劑、廢鹼渣、含油污泥等等。工廠及其他業務營運場所未有重大的無害廢棄物產生。本集團將危險廢物妥善存放於倉庫，並定期運送到專業處理危險廢物的公司進行處理，危險廢物的轉移過程嚴格執行危險廢物轉移聯單制度。工廠產生的有害廢棄物量如下：

固體廢物種類	二零一八年 公噸	二零一七年 公噸
廢催化劑／廢加氫催化劑	649.20	248.58
廢鹼渣	319.90	62.58
含油污泥／含油廢物／廢油渣	447.58	15.38
廢活性炭、廢油桶	33.22	不適用
含鎳廢催化劑	90.26	不適用
合計	1,540.16	326.54
密度(每公噸原油及原料油加工量)	0.0025	0.0003

在二零一八年，廢棄物產生數量明顯增長，可能與工廠在大型檢修過程中把過舊的物料棄置有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層面(續)

噪聲處理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為減輕噪聲對員工及周圍環境影響，本集團在廠區圍邊界安裝隔聲屏障，在循環水場機泵及空壓站機組等噪聲源處安裝消聲器等裝置。

資源使用

石化業務是其中一類能源密集型產業。其日常運作消耗大量資源，包括電、化石燃料、水等等。本集團為已實施一系列政策及措施控制資源使用。本集團沒有包裝物料消耗。

用電

本集團在其日常業務營運中提倡環境保護。工廠實施多項制度如下：《東聯化工能源管理制度》、《東聯化工公用工程管理制度》、《東聯化工工業水管理制度》及《東聯化工三水管理規定》。工廠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以及內部章程《東聯化工能源管理制度》，其廠區的電能消耗主要日常設備營運以及辦公室工作時間的用電設備。

本集團深知用電量間接影響溫室氣體的排放量及高度重視節能減排。為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量，本集團在部門及班組會議加強能源節約宣傳，例如提醒員工隨手關燈、控制空調溫度等，提升員工節約用電的意識。

工廠採用蒸汽輪機代替電機工作，利用富餘蒸汽發電，以此節省電能。此外，每月編制《能耗分析報告》，並召開技術分析例會分析能耗變化，探討問題及提出改進意見。我們加強生產管理，減少裝置現場「跑冒滴漏」，要求職工定期巡查，發現洩漏立即彙報處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層面(續)

油氣消耗

工廠油氣的消耗主要來自生產過程。為減少資源消耗量，職工定期巡查各生產裝置，以便及時識別洩漏。我們也改造裝置氣壓機，更換氣輪機葉片，提高生產效率。各業務單位能源使用如下：

能源種類	二零一八年 兆瓦時	二零一七年 ¹⁰ 兆瓦時
石化業務		
天然氣	23,747.89	14,165.48
煉廠乾氣	187,968.37	135,879.65
柴油	524.74	213.20
汽油	389.67	361.83
外購電力	97,105.46	121,252.32
外購蒸汽	321,050.83	166,101.17
合計	630,786.96	437,973.64
密度(每公噸原油及原料油加工量)	1.04	0.38
物業租賃及投資 — 北京¹¹		
外購電力	375.28	418.38
合計	375.28	418.38
密度(每平方米)	0.24	0.27
物業租賃及投資 — 香港		
汽油	54.44	59.45
外購電力	30.29	33.65
外購煤氣	3.51	0.92
合計	88.24	94.02
密度(每平方米)	0.16	0.17

在二零一八年，石化業務的整體能源消耗上升，原因是移動源的柴油及外購蒸汽使用大幅上升。而物業租賃及投資業務相關能源消耗大致沒有明顯變動。

¹⁰ 二零一七年份數據因統計方式改變而重列。

¹¹ 由於外購供暖按建築面積收費，因此相關實際用量未能獲取，未有包括相關能源消耗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層面(續)

用水

工廠的用水主要是生產用的自來水及除鹽水、飲用水以及日常清潔用水。而物業租賃及投資業務並沒有重大用水量。用水取自第三方供應商及自行回收的雨水及污水，求取適用水源上沒有重大問題。廠區高度重視水資源對營運的重要性，制定內部章程《化工工業水管理制度》和《化工三水管理規定》。

為提高水資源的利用率，工廠實施各種措施：

- 設有雨水回收系統及排水明渠收集各區域雨水等淨水到雨水池，雨水經處理達標後作為循環水場補充用水；
- 設有蒸汽凝結水回收處理系統，回收量達每小時 250 公噸。
- 經處理後的冷却水及酸性水用作循環冷却水、鍋爐補充用水及其他用途
- 定時檢修設備，保持設備用水效益

此外，我們在辦公室張貼公告、節約用水宣傳標語，鼓勵員工節能節水。

各業務單位消耗用水如下：

用水類型	二零一八年 公噸	二零一七年 公噸
石化業務		
除鹽水 ¹²	114,905.60	315,464.00
新鮮水 ¹³	1,095,889.00	1,429,091.00
自來水 ¹⁴	67,740.00	65,250.00
合計	1,278,534.60	1,809,805.00
密度(每公噸原油及原料油加工量)	2.10	1.55
物業租賃及投資 — 北京		
合計	3,673	4,152
密度(每人)	166.95	159.69
物業租賃及投資 — 香港		
合計	145	42
密度(每人)	12.08	2.21

¹² 除鹽水用於水合反應、鍋爐。

¹³ 新鮮水用於冷卻、裝置沖洗。

¹⁴ 自來水用於日常生活、濕式空氣冷卻器、化驗室。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層面(續)

用水(續)

在二零一八年，石化業務的整體消耗用水下跌。物業租賃及投資業務方面，香港附屬公司持有的相關物業的用水量上升，但其佔業務整體用水消耗比重不大。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高度重視業務活動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的影響。本集團非常重視其營運範圍內的綠化工作，工廠區綠化面積覆蓋率達23%。本集團不僅積極培養員工的節約能源意識，同時鼓勵員工積極參加外資企業工會聯合會組織的植樹活動。

本集團的紙張消耗主要來自辦公運作。本集團高度重視資源使用情況，提倡節能減排和節約利用自然資源。本集團制定並嚴格執行內部政策《用紙計劃及節紙措施》，採取以下措施：

- 制定用紙計劃，每年初申報計劃，每季度進行用紙量統計，將實際用量與計劃用量進行對比分析。除必須書面列印的文件外，任何有關通知、報告、會議紀要、工作計劃等檔全部通過網絡以電子郵件方式傳輸並由電腦存儲；
- 使用列印機、複印機及傳真機時使用的紙張，非重要文件(不需正式存檔或不需發給客戶的文件)一律使用雙面列印；
- 設立專門的廢紙回收箱，定期與廢紙回收單位聯繫回收事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層面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社會管治，因其對我們建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良好的產品質量及社會信譽均極為重要。與此同時，本集團致力維持業務及所在社區的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審慎管理其業務，並以謹慎專注的方式執行管理層的決策，以推動其業務模式。

僱傭及勞工常規

僱傭

本集團堅信僱員是企業最重要的資產。隨著業務的增長，本集團必須建立可持續的人力資本以吸納及挽留優秀人才。本集團嚴格遵守香港及中國的勞工法律規例，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業促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香港《僱傭條例》、《性別歧視條例》、《種族歧視條例》等，確保為僱員提供合理的薪酬與福利，防止聘請童工和強制勞工。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不合規事宜。

本集團的人力資源部定期檢視最新法律法規和更新相關的人力資源政策。本集團附屬公司已經訂立了《東聯化工薪酬管理規定》、《員工考勤與休假管理辦法》、《員工探親休假管理制度》、《東聯化工離職管理辦法》、《績效考核管理制度》、《東聯化工在崗員工年休假管理制度》。

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

本集團在招聘新員工時會考慮個人工作資歷、預期工作能力、背景、崗位的市場薪酬水準、公司內部預算等因素。本集團致力吸納及挽留人才，使他們能夠在公平、互相尊重及誠信的工作環境中實現目標。

為完善對員工的薪資福利與獎懲制度，本集團制訂員工基本薪酬管理制度。根據員工的崗位、工作年期、技術職務等不同劃分基本薪酬等級。本集團為員工辦理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和商務旅行保險等。同時，任何僱傭合同的終止都必須基於合理合法的理理由。本集團嚴格禁止任何不公平或不合理的解僱。

本集團亦參考每月各部門的工作完成進度及政策執行情況評估員工表現，以確保員工的努力及貢獻方面得到肯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層面(續)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僱傭(續)

工作時數、假期

員工作息時間按照當地僱傭法律及在僱傭合同中訂明。除法定假日外，員工還可享受產假，婚假，陪產假和撫恤假等福利。

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

本集團尊重所有僱員，在僱員聘用、培訓、績效管理、選拔及薪資核算時，不因種族、宗教、膚色、性別、國籍、年齡及殘疾等差異受到歧視，保證一視同仁，公平公正。

其他待遇及福利

人才對本集團的業務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通過建立管理層與員工之間有效的溝通系統，保證每一位員工都得到尊重和關懷，保證管理層聽取基層聲音，以此鼓舞人心，增強本集團全體員工的凝聚力。聯絡方式包括內綫電話、電子郵件、告示欄和實時通訊軟件。員工與管理層的順利溝通有利於本集團的決策的全面性及有效實施，幫助與僱員建立和諧友好的關係。為了培養員工的歸屬感，本集團附屬公司定期舉行集體活動。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致力為員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建立安全應急守則以符合中國及香港各項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香港《工傷保險條例》及《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等。相關附屬公司制定並嚴格執行內部守則和章程，例如：《工作場所職業衛生監督管理規定》、《用人單位職業健康監護監督管理辦法》、《職業病危害因素分類目錄》、《用人單位勞動防護用品管理規範》和《職業健康監護技術規範》等等。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不合規事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層面(續)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健康與安全(續)

本集團督促各級責任人員盡職盡責，做好生產綫及工作各環節的安全管理工作，及時消除事故隱患。本集團堅持秉承安全第一、健康至上的理念，持續加強員工安全意識、保證給員工提供清潔、無煙、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廠區相比辦公室更加重視工作場所的健康和安全管理，嚴格執行工作場所所有害因素接觸限值，設置工作場所職業病危害警示標識，規範用人單位勞動防護用品管理並制定各項崗位操作規程，確保僱員工作期間的人身安全及健康。

與此同時，本集團對全體員工進行相關職業健康與安全培訓，並針對性的對相關崗位員工進行應急管理培訓、機器操作安全培訓、危險材料處理培訓等。本集團附屬公司亦會採取相應措施保障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例如定期進行各類安全檢查、現場巡查、召開安全環保例會。車間不定期進行應急演練，提升員工應急能力。操作人員每年接受健康檢查，而管理人員每兩年接受健康檢查。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非常重視僱員的事業發展，並按本集團的需要向員工提供持續培訓。本集團泰州附屬公司設定相應的培訓計劃，我們安排泰州市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安監局」)培訓中心、質監局培訓中心、泰州市勞動和社會保障局技能培訓中心以及揚子石化培訓中心作為員工培訓基地，定期對不同崗位的相關員工進行崗位職業技能培訓，並設有在綫培訓平臺：OA平臺和泰州市安監局模擬練習平臺，供員工在綫學習及訓練。

本集團北京附屬公司則會制訂年度培訓計劃，分不同形式、層次、方式，按年、季、月計劃進行。培訓類型包括：公司組織管理培訓、專業技術委員會組織專項培訓、各部門組織崗上培訓以及員工照護技能培訓。此外，持證上崗的員工按期進行外部複審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層面(續)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工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工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及其他相關勞動法律法規，杜絕本集團僱傭童工及強制勞工。人力資源部根據國家有關法律法規和用工管理程序審核申請人的個人資料，保證員工年齡符合法規要求，並在員工入職前進行面談，以保證沒有強迫勞工。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僱傭童工或強迫勞工。

營運慣例

供應鏈管理

石化業務

石化業務主要供應商為中石化、中海油及中石油供應商資源庫成員。本集團選擇供應商的標準包括：符合國家和行業法規標準、具備良好的信譽、通過質量管理體系認證、良好的服務、價格公道及良好的業績。其中亦會優先考慮在本集團有業績的三大公司資源供應商，其次考慮設計院推薦的獨家或專有技術供應商。為確保供應商符合國家及行業法規標準，本集團在確定供應商之前，要求其提供營業執照、開戶許可證、質量認證、資源庫准入證書、資質證書、安全環境證書等相關證書。供應商經推薦及初步考察審核合格後成為合格供應商。然後，本集團會安排採辦部牽頭，組織各相關部門對供應商進行進一步審核。

本集團隨時關注三大石油公司對供應商的考核處理情況以作參考，關注社會新聞對涉及的供應商的負面報道，如有重大違法或質量事故，一經核實，一律取消供應商資格。本集團備有一定數量的後備供應商。除此，本集團每年組織一次對供應商的年審，由採辦部牽頭，根據相關國家和行業法規標準以及本集團內部規章制度制訂考核細則和表格，憑此逐項對供應商進行審核，確保公平公正無遺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層面(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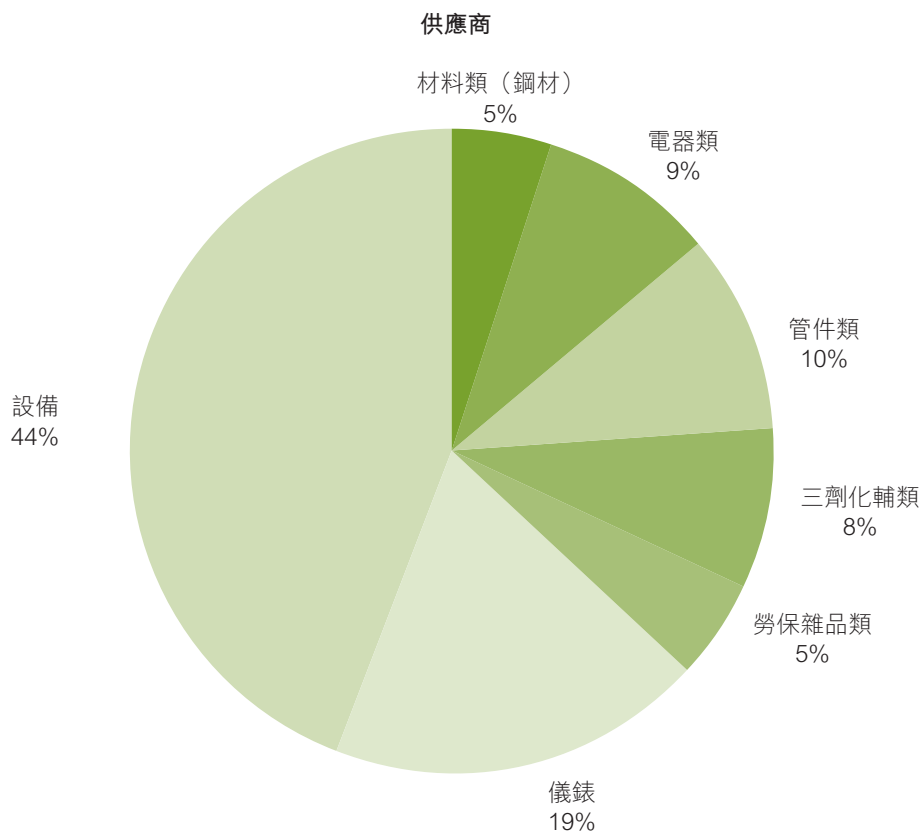
營運慣例(續)

供應鏈管理(續)

石化業務(續)

本集團與供應商簽訂的現行合同均為單筆合同，未訂立框架協議。為保持與供應商之間的關係，本集團信守合同，並定期組織考察及重大設備質量跟踪檢查。如發現原料存在一般質量問題，本集團會立即與供應商聯繫，要求立即整改或更換產品；如發現原料存在重大質量問題，則取消訂單，終止與該供應商的合作關係，並追溯因質量問題而產生的損失。

報告期內，石化業務有 451 個供應商，全部來自中國內地，向本集團提供材料(鋼材)、電器、管件、三劑及輔材、勞保雜品、儀錶及其他設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層面(續)

營運慣例(續)

供應鏈管理(續)

物業及投資業務

物業及投資業務在選擇供應商時，本集團通常會考慮環境和社會風險因素。相關附屬公司成立初期就通過ISO9001 質量管理體系、ISO14001 環境管理體系及OHSAS18001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標準認證，並於2016年通過能源管理體系認證。本集團對環境和社會風險十分重視，因此在選擇供應商的標準上優先考慮遵守法律法規，有良好業務／品牌的供貨商。本集團已制定《合格供貨商名錄》以及《備用供貨商名錄》，確保供應商信息明確清楚以便保持及時聯繫。成為合格的供貨商需要符合《供方評價與承包方管理程序》中合格供應商應具備的條件及提供營業執照及企業資質證明。同時，本集團會每年組織一次對供應商的評價，評價的依據包括

- 供應商提供的產品和服務是否符合國家法律法規及其他要求的變化後的要求；
- 供應商是否符合公司當前的質量管理、環境管理及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的方針、目標指標的要求；
- 供應商提供的產品質量和提供的服務是否符合合同的要求。

本集團嚴格按照內部規章制度《採購控制程序》、《供方評價與承包方管理程序》等程序，與供貨商長期保持了良好的供貨關係，主要體現在以下幾個方面：

- 根據質量、環境、職業健康及能源體系要求，降低供貨風險；
- 嚴格根據公司《財務管理制度》，按時為供貨商結算費用；
- 定期對供貨商的服務進行評價，並及時與供貨商進行溝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層面(續)

營運慣例(續)

供應鏈管理(續)

物業及投資業務(續)

本集團物業及投資業務與供貨商的合約期一般為長期，超過12個月沒有業務來往的供貨商將被放入《備用供貨商名錄》。部分重要物品，如涉及質量、環境管理及職業安全健康的家電、電器元件、設備設施配件等，供應商必須提供產品質量保證。在控制供貨風險方面，本集團採取貨比三家的方式，並列明同類產品的價格，如果遇到市場材料有調整，供應商必須提供書面說明。在貨源方面，對於同類產品供應商，本集團一般會採取供應商和備用供應商結合的方式，以降低供貨過程中出現的貨源不足等風險。對於供應商的年審，當評價結果顯示供應商提供的產品和服務質量不能滿足合同的要求，不合格的供應商有可能不獲續約。

產品責任

石化業務相關產品的理念是「追求至善，以技術開拓市場，以管理增創效益，以服務樹立形象」。本集團嚴格遵守中國石化產品的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標準化法》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等等及相應內部規章條例。所有產品必須達到國家標準，如車用柴油(GB19147-2013)、車用汽油(GB17930-2013)、丙烯(GB/T7716-2002)、丙烷(GB/T22026-2008)、工業異丁烷(GB/T19465-2004)及正丁烷(GB/T22024-2008)。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不合規事宜。

產品健康及安全、標籤

本集團建立有完善的產品質量保證及安全機制，質量檢測中心負責日常實驗室分析，技術操作部門則負責監控產品標準和質量。質量檢測中心根據技術操作部門制定的分析頻率進行抽樣分析，並把抽樣結果上傳質量傳輸系統。當質量檢測中心收到控制室或市場部門指示，會進行臨時抽樣或產品容器抽樣分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層面(續)

營運慣例(續)

產品責任(續)

產品健康及安全、標籤(續)

本集團嚴格遵守產品標準。產品檢查後，其容器被密封待售。產品交付之前，會再次檢查其質量以確保達到標準。產品包裝完成後，需要進行第三方檢查。本集團每月初都制定了嚴格的檢測措施並設定了產品質量指標。根據月末產品質量表現，獎勵相關部門。此外，每月舉行一次生產技術分析會議，討論提升生產技術措施，加強生產管理，建立嚴格的產品標準。

由於石化業務的性質，本集團非常重視相關產品的標籤歸類。根據國家法規及行業標準，本集團已制定相應內部守則及章程，包括《危險化學品名錄(2015版)》、《危險貨物分類和品名編號》、《化學品分類和危險性公示通則》、《化學品安全標籤編寫規定》和《化學品安全技術說明書》，確保產品的安全性及可追溯性。

投訴處理

本集團謹慎處理客戶的投訴及意見。營銷部後勤管理組的產品銷售人員會收集客戶投訴和意見，然後由銷售主管整理成書面形式向營銷部反饋。本集團設有營銷服務小組，由各職能部門領導組成24小時內處理投訴。服務小組會上報最後處理的意見和建議給公司管理層確認。報告期內，沒有知悉到任何有關產品安全及健康的投訴。

客戶資料保護及私隱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香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消費者委員會條例》的相關規定，保障客戶資料和私隱。本集團聘請專業公司負責儲存和管理客戶敏感數據。銷售人員必須按崗位職能申請調閱客戶資料，不可查閱與其職位無關的資料。報告期內，本集團未收到任何有關違反客戶私隱或客戶資料盜用的投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層面(續)

營運慣例(續)

反貪污

本集團一直堅持最高的道德標準。本集團嚴格遵守中國及香港制定的反貪污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第二百七十四條(關於敲詐勒索)、《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香港《防止賄賂條例》以及《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條例》。報告期內，本集團未有任何關於此方面的重大不合規事宜及相關貪污訴訟案件。

所有員工必須遵守員工守則。員工守則明確禁止僱員索取、接受或提供賄賂或任何其他形式的利益。員工守則亦列明員工應如何處理利益衝突。所有管理人員亦須與員工溝通並竭力傳達良好的企業管治文化。為防範員工收受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

- 制訂《公司領導幹部報告個人有關事項管理細則》、《黨風廉政責任制實施辦法》、《公司監察管理制度》等相關管理制度，加強對黨員領導幹部的管理和監督，促進黨員領導幹部廉潔從業；
- 制訂《員工獎懲管理規定》，並對每位員工宣講到位。對關鍵崗位員工定期開展廉政教育，提升員工自我約束能力；
- 設立貪污舉報公共信箱，定期察看信箱情況；
- 成立監察領導小組，針對舉報情況進行調查，一旦發現證據，上報至上級紀律檢查部門或公安部門。

社區

社區投資

本集團致力維持業務及所在社區的可持續發展。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積極響應總部號召，在捐助社區建設方面做出卓越貢獻並榮獲多個獎項。本集團倡導以人本的管理理念，積極參與公益活動及志願服務，而且為社區發展貢獻經濟力量，為社區居民提供一定的就業機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

主要範疇／層面／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主要範疇 A — 環境		
層面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 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排放物
層面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餐計算)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與本集團業務無重大關係
層面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及天然資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主要範疇 B — 社會		
僱傭及勞工常規		
層面 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僱傭
層面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健康與安全
層面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發展及培訓
層面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勞工準則
營運慣例		
層面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層面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產品責任／有關廣告的議題與本集團業務無重大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層面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反貪污
社區		
層面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瞭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SILVER GRANT INTERNATIONAL
INDUSTRIES LIMITED
銀建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171

Suite 4901, 49th Floor
Office Tower, Convention Plaza
1 Harbou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
會展廣場辦公大樓
49樓4901室